

附件

##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实施细则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是本科教学的重要环节，是全方位考察学生理解、运用所学专业知识的重要方式，也是认定学生毕业资格的重要依据。为加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管理，提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质量，根据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实施细则》的通知精神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### 一、毕业论文各环节工作安排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将在第七学期末启动，主要安排在第八学期进行，时间不得少于12周。具体安排如下表：

周次	工作安排	工作要求	责任部门（人）
第七学期末	启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	由分管教学和学生工作的领导组织召开动员大会，组织教师和学生认真学习本细则。辅导员集中宣讲，学生必须到场，如因特殊原因实不能到场参加，学生需手写本细则并签字确认。相关系部安排好毕业论文指导教师，由学院审核确定。	本科教学秘书、辅导员、各系部
	确定选题	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确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和任务书等相关工作。	指导教师
第八学期第一至三周	开题工作	学生在教师指导下做好开题工作，经将开题报告由指导教师审核后上传系统。学院组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题抽查，加强开题管理。	本科教学秘书、指导教师

第八学期第四至五周	中期检查	指导教师根据学生论文进展,填写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中期检查表》。 相关系部根据中期检查汇总情况及时跟进,对完成情况较差的学生,帮助分析原因并督促按时完成。	各系部、指导教师
第八学期第六至十周	撰写	学生按要求完成毕业论文(设计)撰写和外文文献翻译工作,交由指导教师审阅修改。	指导教师
第八学期第十一周	查重检测	学院对每位学生撰写的毕业论文(设计)开展查重检测。	本科教学秘书
第八学期第十二周	答辩工作布置	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,组织论文答辩,同时做好答辩资格审查、毕业论文评阅、答辩与成绩评定等工作。	本科教学秘书、各系部
第八学期第十三周	材料归档	毕业论文(设计)材料上报归档。	本科教学秘书

## 二、毕业论文各环节工作要求

### 1. 指导教师职责

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。毕业论文(设计)的指导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教学任务,纳入到学院对指导教师的常规工作考核。自2018级始,学院以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形式发布优秀论文(设计)培育指南,指导教师组织学生申请,在申请学生毕业当年的五月之前,以该生为第一作者在北大核心及以上刊物正式发表论文的,计指导教师50个教学工作量。

指导毕业论文(设计)的教师,应由责任心强、学术水平较高、科研能力较强且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承担。

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8名。个别学生毕业

论文选题确需跨院系、院校指导的，由学生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双方院系分管院长审核批准。

毕业论文大致可划分为：确定论文选题、准备文献资料、下达任务书、完成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、进行论文撰写和外文翻译、答辩等阶段，指导教师应对学生进行每月至少一次的阶段检查与指导，并提出评价意见及具体要求。每次指导过程应记录到“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查情况记录表”（附件一）。对于阶段检查完成情况较差的学生，指导教师要及时给予警示。如学生无故拒不接受指导，指导教师应向辅导员报告相关情况并在学院备案，学院定期研究处理。

指导教师应为人师表、教书育人，要指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科学研究态度，注重启发引导，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。具体的指导职责有：

- （1）确定论文选题，推荐参考文献。
- （2）下达任务书，指导学生完成开题报告和外文翻译。
- （3）定期检查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度与质量，及时给予答疑与指导。
- （4）按毕业论文进程开展好中期检查工作。
- （5）指导学生正确撰写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并审阅修改。
- （6）检查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完成情况，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，参与答辩。

## 2. 学生职责

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是学生毕业及学位资格认定的重要依据，

学生必须参加并完成，不得免修。

在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完成过程中，学生应做到：

（1）在导师指导下根据论文要求完成开题报告。

（2）结合任务书要求，认真阅读相关专业文献和资料，在导师指导下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，并完成一篇完整的、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内容相关的外文文献翻译。

（3）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毕业论文进展，并填写“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查情况记录表”（附件一）。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过程中，应遵守校纪校规，正确处理好毕业论文与升学、就业的关系。如因事、因病离开学校，按学校有关管理规定办理请假手续，并向指导教师请假。

（4）认真撰写毕业论文。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，不弄虚作假，不抄袭他人成果或请人代做，对违反规定者将按教育部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、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等进行处理。

（5）经指导教师审阅通过后，答辩前一周提交答辩申请，经学院资格审查通过后参加答辩。

（6）认真做好答辩准备工作。准时参加答辩，并根据答辩反馈建议及时修改定稿。通过答辩者方能取得毕业论文的成绩与学分。

### 3. 特殊情况处理

对于指导工作严重失职的教师，按照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办法》等进行处理，年终不得参与评优，其中情节严重者追回此次指导教学工作量。

属下列情况的学生不得参加答辩，需进一步修改，视情况延期参加答辩：

- (1) 未完成毕业论文规定最低要求者；
- (2) 成果有较大错误，经指导教师指出而未修改者；
- (3) 缺席时间累计达三分之一总工作日者（参考“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查情况记录表”）（附件一）。
- (4) 指导教师或评阅教师评定为不合格；
- (5) 论文（设计）查重不合格；
- (6) 有其他严重违纪违规行为者。

### 三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

毕业论文格式要求详见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排版规范》。理科类论文字数不少于 10000 字。其他要求详见学校相关规定。

### 四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检测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检测详见学校本年度相关规定。

对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过程中弄虚作假、查重内容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内容不一致的学生，直接延期参加二次答辩。如出现上述情况，学院严肃处理，并视情节严重程度予以处罚。

### 五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阅与答辩

学生最迟于答辩前一周将论文定稿上传毕业论文管理系统。指导教师至少于答辩前 3 天、评阅教师于答辩前 2 天在系统中完成论文审核、评阅工作，填写评语，并填入百分制成绩。

答辩前，学院将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，满足条件方可参加答辩。

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，下设答辩小组，其中答辩小组成员为 3-5 人，组长由有经验、责任心强的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担任，委员由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。答辩小组职责如下：

- (1) 提前向学生公布答辩名单、顺序、时间及地点；
- (2) 根据答辩情况给出评语并给出答辩成绩。

答辩成绩不合格、延期答辩以及未能参加答辩的毕业论文(设计)，给予其不少于 20 天的修改完善时间。学院将组织其进行二次答辩。

本科毕业论文的其他方面，仍严格按照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实施细则》要求执行。

本实施细则解释权属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。